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9日上午在公司2003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8年4月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由郑海涛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3名，以通讯方式表决的董事4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1亿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期限1年，贷款利率执行不高于同期人民币基准利率上浮10%。全资子公司数码视讯国际有限公司质押1500万美元（约人民币9450万元）的定期存单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郑海涛先生签署相关文件及办理后续事宜。

该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数码科技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郑海涛先生签署相关文件及办理后续事宜。

本次申请授信事项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数码科技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9日